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獨立董事關於部分募集資金使用用途變更的獨立意見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1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楊軍先生、程寧女士、劉菊妍女士、黎洪先生、吳長海先生與張春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王衛紅女士、陳亞進先生與黃民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作为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的议案》的相关资料及全体独立董事的讨论与分析，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大南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之研发投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变更，可以提高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本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有利于本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本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公司变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黄显荣、王卫红、陈亚进、黄民

2021年8月2日